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 年 3 月 19 日，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2017 年，公司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结合去产能、“处僵治困”等专项工作，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对 2017 年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项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各类资产的可变现净值、可回收金额进行了充分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 2017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等，经过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公司拟计提 2017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76,77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资产名称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16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款项	682	1.51

存货	1,914	4.24
固定资产	2,447	5.42
无形资产	54,227	120.06
在建工程	3,281	7.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20	31.48
合计	76,771	169.97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划分及对单项预计可回收情况计提坏账准备，本期计提金额 682 万元。

（二）存货减值准备

公司存货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等因素。公司所属铝板带厂由于产量较低，固定成本无法有效摊薄，2017 年底存货账面余额 19,661 万元，可变现净值为 17,745 万元，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1,914 万元。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原 106 煤矿封堵巷道账面金额 2,447 万元，在 2017 年下半年恢复试生产过程中明确不再启封使用。由于资产闲置且无法转让，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447 万元。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控股子公司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在玉泉煤业改

扩建项目建设过程中，资源赋存情况进一步得以探明，受新探明陷落柱等地质构造及采空区影响，煤炭采出量大幅减少。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玉泉煤业资产组（包含在建工程和采矿权）的评估结果，2017 年底玉泉煤业资产组的评估价值为 59,723 万元，比其账面金额 111,505 万元减少 51,782 万元。由于减值主要由资源量变化导致，玉泉煤业采矿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1,782 万元。

公司根据集团战略部署，集中资源发展优势项目，对安排停缓建的项目工程进行了梳理。控股子公司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项目长期停滞，项目用地账面金额 2,445 万元，无法通过政府收储或转让进行变现，本期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445 万元。

（五）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集团战略部署，集中资源发展优势项目，对安排停缓建的项目工程进行了梳理。控股子公司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项目长期停滞，在建工程账面金额 3,281 万元，为资源勘探等项目前期投入，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3,281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金额 14,220 万元，主要为河道场地平整、河道护岸及淘汰焦化炉等资产，在项目停止后无法实现对外转让，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14,220 万元。

三、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包括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76,771 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023 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计提本次资产减值准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五、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同意公司计提本次资产减值，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计提相关减值准备。

七、监事会意见

3 月 19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审核意见的议案》，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9日